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5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敏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